# 市金融办2024年工作情况汇报材料（最终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云飞舞 更新时间：2024-06-07

*第一篇：市金融办2024年工作情况汇报材料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金融形势，市政府金融办在呼伦贝尔市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自治区经济金融工作战略部署和呼伦贝尔市优化金融环境座谈会精神，紧...*

**第一篇：市金融办2024年工作情况汇报材料**

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金融形势，市政府金融办在呼伦贝尔市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自治区经济金融工作战略部署和呼伦贝尔市优化金融环境座谈会精神，紧紧围绕市委、政府的中心工作，在改善地方金融环境、完善地方金融服务体系、推进重点项目融资和破解非公经济融资难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现总结如下：

一、开展的主要工作

（一）、加强与域内外金融机构的沟通和联系，加大支持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力度。

一是与人民银行合理调度安排支农再贷款资金，保证农牧业生产资金需求，09年支农再贷款资金规模已经达到5.76亿元，基本满足了备春耕和接羔保育资金需求；二是与银监局共同做好非法集资查处打击工作，保证了金融秩序稳定；三是与工行、农行、中行、建行、农发行、信用社对接，探索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金融支持途径，在继续加大对我市重点工业项目的支持力度的基础上，加大对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加工企业、流通企业、外贸企业、过腹转化项目和基地建设等项目的贷款支持力度。2024年，各金融机构新增贷款54.28亿元。其中：各商业银行、农村信用社发放中小企业贷款资金达8亿元；四是与国家开发银行、农业发展银行、信托投资公司等域外金融机构合作拓展了域外融资渠道，重点支持了市本级及各旗市区城市道路、给排水、垃圾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教育、卫生、就业、中小企业等社会瓶颈项目的建设。2024年市本级重点公共、公益项目实现融资10.54亿元，并实现了当年立项、当年融资、当年开工建设的预定计划。

（二）、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

2024年，我市担保机构累计发放担保贷款7.49亿元，2024年当年累计发放担保贷款1.9亿元；通过努力使担保公司成为担保、融资双平台，开发银行内蒙古分行对市投资担保公司进行评估授信，获得授信额度3亿元，09年发放了7340万元短期营运资金贷款。呼伦贝尔市投资担保公司自2024年组建以来，经过多方努力，股本金由1990万元增加到4838万元，年均增长35.78%；担保规模由6000万元增加到2亿元,年均增长58.33%；营业收入由90万元增加到409万元，年均增长87.49%；通过发放担保贷款使受保企业新增就业人数9399人，新增利税1.63亿元。呼伦贝尔市投资担保公司经营业绩在自治区担保机构中属业务开展比较好的担保机构之一，2024年荣获自治区金融业务创新奖。

（三）、积极引进金融机构，探索新型农村金融机构的组建，逐步完善我市金融服务体系。

包商银行在我市设立分支机构的营业场所己选定，现正在做开业前各项准备工作；鄂温克旗村镇银行试点己经获得国家银监会正式批准，拟于09年2月25日前开业；呼伦贝尔融新小额贷款公司小额贷款业务已经开展起来，其余2家小额贷款公司已经批准筹建，民间资本支持县域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的作用逐步显现；包商银行通辽市分行已同意受理海拉尔伊士丹商厦扩建等项目，信贷业务已延伸至我市。

（四）、扎实稳妥推进农村信用社改革工作。与人民银行、银监分局共同做好农村信用社改革工作，使我市的农村信用社改革工作稳步推进，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满洲里农村信用社组建合作银行己经挂牌成立，成为我市首家地方性农村合作银行。其它旗市区农村信用社已基本完成产权制度改革挂牌开业，并获得了1.08亿元人民银行专项票据资金支持，占应兑付总额的64.3%。

（五）、推进信用体系建设，改善金融生态环境。

一是继续开展我市中小企业信用等级评定工作。我市已完成对65户中小企业信用等级评定工作，其中，2024年对申报的27户中小企业进行了信用等级评定。二是继续推进我市企业和个人征信系统工作。2024年新录入征信系统中小企业信用档案962户,更新中小企业信息1504户，核查个人账户1877户，较好地推进了我市企业和个人征信系统建设步伐；三是积极配合自治区开展了诚信企业和诚信个人推荐评选工作。我市友谊公司、宏裕科技公司等5家企业，海拉尔啤酒集团董事长孙立军等2名企业法人受到自治区表彰奖励。四是制定了《呼伦贝尔市金融业进一步支持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意见》、《呼伦贝尔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呼伦贝尔市金融工作协调机制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善中小企业融资服务的意见》等加强金融生态环境建设的文件，并有序展开工作。五是与人民银行、银监分局及其他金融机构建立了沟通联系机制，加强信息交流，研究解决与区域金融稳定相关的重大事项，促进金融业稳健运行。六是配合金融机构、协调公安、司法部门加大对各类金融犯罪案件的侦破力度和恶意逃废银

**第二篇：市金融办介绍**

市金融办介绍

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及省有关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分析金融形势、国家金融政策和全市金融运行情况；拟订全市金融业发展规划和规范性文件，提出改善金融发展环境、促进金融业发展的建议。

（二）负责协调、配合金融监管部门对全市各类金融机构的监管工作；负责联系各类进驻的金融机构及行业自律组织，协调解决金融业发展中应由地方解决的矛盾和问题，做好相关服务工作；协调、引导、鼓励异地金融机构为地方社会和经济发展提供金融服务。

（三）负责地方金融机构重大事项的指导、协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市属金融机构的管理工作；负责金政、金企合作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推进企业债券、政府债券发行工作；负责资金风险预警监测。

（四）拟定多层次资本市场培育、改革和发展的有关措施；协调和推动企业上市工作，负责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初审工作，跟踪监测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和运行情况，指导协调上市公司配股、增发等再融资工作；指导协调非市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工作，参与市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工作；协助省证券监管部门做好对我市上市公司的日常监管和规范发展工作。

（五）拟定全市融资性担保机构管理措施，负责全市融资性担保机构设 立和变更的审核、报批及业务监管；协调有关部门做好非银行业金融机构及与金融业务相关企业的监管工作。

（六）指导、协调、推进全市农村金融机构改革发展；负责小额贷款公司设立的审核、报批、和监督管理；协调有关部门推动新型农村金融机构的规范发展。

（七）组织协调有关部门防范化解和处置地方金融风险，处理地方金融突发事件和重大事件；协调有关部门依法查处非法集资和非法证券活动。

（八）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一）综合科（挂政策法规科牌子）

组织协调办机关日常工作；研究分析金融形势、国家金融政策，拟定全市金融业发展规划和规范性文件；分析全市金融业统计数据和运行情况，提出有关措施和建议；承办相关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办机关人事管理、机构编制等工作；负责公文、会务、档案、机要、保密、安全等工作。

（二）银行科

拟定全市银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调度分析全市银行业运行情况，提出有关措施建议；配合银行业监管机构做好监管工作；负责驻泰银行业机构的协调服务工作；负责市属银行业机构重大事项的指导、协调工作；加强与国内外金融机构的联系服务，引导其在本市设立分支机构；负责组织金政、金企合作，建立资金预警监测网络，组织化解企业资金链紧张，确保资金链安全；指导、协调、推进全市农村金融机构的规范发展，负责小额贷款公司设立的审核、报批和监督管理，协调有管部门对地方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包括村镇银行、贷款公司和农村资金互助合作社等进行监督管理和指导。

（三）证券与资本市场科

拟定全市资本市场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调度分析全市资本市场运行情况，提出有关政策建议；配合省证券监管机构做好监管工作；负责驻泰证券、期货等机构的协调服务工作；协调和推动企业上市工作，负责企业境内外上市工作的初审、上报工作，跟踪监测全市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和运行情况，汇总分析相关统计数据，指导协调上市公司配股、增发等再融资工作；指导协调非市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工作，参与市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工作；协助省证券监管部门做好对我市上市公司的日常监管和规范发展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推进企业债券、政府债券发行工作。

（四）保险与担保科

拟定全市保险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调度分析全市保险业和担保业运行情况，提出有关政策建议；配合保险监管机构做好监管工作；负责驻泰保险机构的协调服务工作，引进保险机构分支机构；协调有关部门开展农业保险、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治安保险等政策性保险工作；拟定全市融资性担保机构的管理措施，负责全市融资性担保机构设立和变更的审核、报批和业务监管；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全市非融资性担保、典当、拍卖、信托、金融租赁、财务公司、创业投资公司等非银行业金融机构及与金融业相关企业的监管工作；承担市处置非法集资部门联系会议办公室的具体工作，负责全市金融应急机制建设；组织协调有关部门防范化解和处置地方金融风险，处置地方金融突发事件和中国大事件；组织协调有关部门依法查处非法集资、非法证券活动；推动开展信用体系、金融生态环境建设。

**第三篇：市金融办上半年工作总结**

市金融办上半年工作总结

上半年，市金融办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围绕“率先科学发展、实现蓝色跨越，建设宜居幸福的现代化国际城市”的奋斗目标，持续提升服务水平与支撑发展能力，推动金融与地方经济的深度融合，各项工作推进顺利，为全面完成工作目标奠定了良好基础。

一、上半年金融工作情况

（一）紧密服务实体经济

协调金融机构对我市西海岸、蓝色硅谷等重点区域建设加大支持力度。科技金融结合试点加快落实。小微企业和涉农贷款增速持续高于贷款平均增速。制造业、批发零售业新增贷款在各行业中居前两位。

（二）拓展直接融资

上半年3家企业实现借壳上市，3家企业向证监会上报首发申请材料，2家企业上报再融资申请。我市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达到29家，累计募集资金309亿元。华通集团、城投集团、泰能集团通过企业债券融资共计32亿元。

（三）金融机构建设加速

××农商银行完成筹建顺利开业。海协信托重组全面完成。崂山交银村镇银行、城阳珠江村镇银行获批设立。注册资本15亿元的中信证券金融资产投资公司落户我市。阳光保险集团电子商务公司完成注册。我市法人金融机构数量达到16家。同时，上半年引进建信产险、长江证券等6家金融机构，日本兴亚保险获批筹建。

（四）金融聚集区建设初见成效

按照全市高端服务业“十个千万平米工程”要求，明确了金融聚集区“一区一园”规划布局，下发《“千万平米”金融中心推进方案》。崂山金家岭金融新区软课题、概念规划及重点片区城市设计形成初步成果，金融中心大厦、永新国际金融中心、啤酒城等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即墨鳌山湾财富管理园区内中国（××）财富管理学院一期工程完成土地手续，中信证券培训中心完成主体工程建设。

（五）深化与金融机构合作

民生银行与我市签署海洋渔业发展战略合作协议，全国海洋渔业金融中心开业。推进与国家开发银行合作，强化对董家口港区建设一揽子金融服务。协调农业发展银行总行为我市大沽河流域整治等重点工程提供信贷支持。加强与人保集团合作，推动我市保险创新和保险资金运用。与平安集团就我市重点建设项目融资展开合作。

（六）优化金融发展环境

推进《××市促进金融发展条例》起草工作，支持金融业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通过地方立法加以固定和强化。建立地方财政贡献、信贷投放、小微企业与“三农”金融服务等考核评价体系。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落实国家、省有关部署，开展交易场所清理整顿、地方金融风险排查工作。良好金融环境吸引20××中国(××)财富管理论坛、20××中国保险与风险管理国际年会、“蓝色经济财富××”主题论坛、中美保险会谈及监管研讨会在我市举办。

二、主要金融业指标完成情况

（一）经济贡献能力进一步增强

上半年，全市金融业实现增加值181.9亿元，同比增长17.6%，增速高于全市生产总值增速8个百分点，在全市各行业中排名第一。金融业增加值占全市生产总值比重首次突破5%，达到5.4%，比年初提高0.6个百分点。从现代服务业各行业情况来看，全市金融业增加值增速高于服务业增加值增速8.8个百分点，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为11.6%，比年初提高1.5个百分点。

（二）金融税收增速明显提升

上半年，全市金融业实现全口径税收46.6亿元，同比增长61.8%，比去年全年高11.7个百分点；实现地方财力30.2亿元，同比增长55.2%，比去年全年高9.7个百分点。全市重点税控的27户金融企业共上缴地方税收19.9亿元，同比增长35.6%。

（三）信贷投放超额完成半年目标

6月末，全市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8242.1亿元，比年初增加744.2亿元，同比多增151.6亿元，完成全年贷款目标的67.7％，超过计划进度17.7个百分点，超额实现上半年目标。各项贷款同比增长18.6％，同比增速分别比全国、全省高2.7和3.5个百分点，在计划单列市中列第2位。今年以来新增存贷比达到120%，高于年初6个百分点，处于历史高点。

（四）存款同比少增，月度波动较大

6月末，全市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9523.4亿元，比年初增加622.1亿元，同比少增154.7亿元。存款月度波动较大，6月份当月新增255.6亿元，占存款今年新增额的41.1%。各项存款同比增长9.8%，增速低于全国、全省3.4和4.2个百分点，在计划单列市中列第2位。

（五）证券期货交易量同比下降，保费收入增长较快

上半年，全市证券机构实现证券交易总量5405.1亿元，同比减少6.2%；全市期货经营机构代理成交额17203.6亿元，同比减少7.2%；全市保险业累计实现保费收入82.8亿元，同比增长8.4%，增速在15个副省级城市中排名第6位。

（六）地方金融组织发展良好

6月末，全市25家小额贷款公司贷款余额25.4亿元，比年初增加5.5亿元，是去年同期的2倍；全市融资性担保机构担保责任余额179.7亿元，担保户数4230户。

（七）金融运行总体保持稳健

上半年，全市银行机构共实现账面利润120亿元，同比增加14.5亿元，同比增长16.3%。6月末，银行机构不良贷款余额82.6亿元，比年初增加7.6亿元，不良贷款率为1.0%，与年初持平。

三、下半年我市金融工作重点措施

下半年，将按照率先科学发展、实现蓝色跨越的总体要求，坚持做好寻标、对标、达标、夺标、创标工作，以世界眼光谋划金融发展，按照国际标准提升金融业态，发挥本土优势突出金融特色。具体工作措施包括：

（一）推进“一区一园”建设。完成软课题研究及规划编制工作，加快重点区域和重点项目建设，赴上海等地开展定向招商。启动建设中国财富管理学院。推动民生银行培训机构、山东大学财富管理学院、中信证券培训中心等项目。

（二）强化加快直接融资步伐。落实支持企业上市若干政策及其补充措施，加大对区市考核力度。吸引重点股权投资企业到我市落户。银行间债券市场融资取得实质成果。

（三）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出台专项政策推动人民币跨境业务，服务我市外贸发展。争取发行中小企业区域集优债券。落实风险补偿办法，加强对金融机构服务小微企业和“三农”的考核引导。

（四）培育重点金融机构。推动中信证券金融资产投资公司投入运营，筹建中路保险公司取得实质进展，跟踪重点金融机构引进事宜。

（五）推进财富管理中心建设。与招商银行在财富管理领域深入加强合作，积极新设和引进财富管理机构，推动我市与国内外财富管理机构深化合作交流。

（六）进一步优化金融发展环境。推动出台《××市促进金融业发展条例》。探索成立地方金融行业协会，发挥好金融业民间组织作用。深化与各家总部战略合作。切实维护金融稳定，落实好交易场所整顿和金融风险排查工作成果。

**第四篇：市金融办工作总结和工作打算**

市金融办工作总结和工作打算

2024市金融办全面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和工作部署，在省金融办指导下，克服经济下行及机构变动等困难和影响，全面承担省、市年中不断加大的工作任务，开创了服务实体经济、支持调转促、推动农村金融改革、维护金融稳定以及自身建设良好局面。

一、2024年主要工作

（一）大力拓展实体经济融资渠道。积极搭建银企对接平台，全市共组织包括中外企业跨境贸易对接等银企对接活动80余次。协调推动金融机构支持淠河干渠综合治理及金寨抽水蓄能电站等一批重大项目。积极推动市内银行落实小微企业流动资金续贷政策，扩大“循环贷”、年审制贷款等发放。协同财政等部门制定小微企业续贷过桥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建立各县区续贷过桥资金，有效化解小微企业续贷风险。全面贯彻“4321”新型政银担合作政策，全市24家银行业金融机构与10家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签订合作协议并开展业务，截止11月底共对227户企业发放贷款10.7亿元。市XX县区两级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增资扩股4.5亿元，累计担保额增加到116.8亿元，显著提升了担保能力。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并印发了“税融通”业务实施细则，开展了动员部署，已对信用良好、纳税等级较高的3户小微企业发放低利率信用贷款。通过全市上下努力，2024年全市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1082亿元，同比增长12.9%，比年初增长123.9亿元，尽管仅完成任务的82.6%，但从前11个月看，进度居全省第九位，增量居全省第八位。

（二）强力推动多层次资本市场利用工作。面对省政府年中新增的繁重上市挂牌任务，省、市层层加大、传导压力，全年由我办承办直接融资和上市挂牌的各种高规格推动会议、调度会8次，由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带队深入县区和企业巡回督导；建立了60家上市挂牌重点企业的市领导精准帮扶机制，形成了高位推动的强劲态势。推动各县区分别建立了领导包保、部门帮扶、定期调度、考核奖惩等一系列有效工作机制。市级建立了由60多家企业组成的上市挂牌后备资源库，并实行动态管理，重点培育。落实省市上市挂牌激励政策，市本级兑现去年以来直接融资奖励410万元。在北京大学举办金融知识专题培训班，提升领导干部利用资本市场能力。组织企业积极开展资本要素对接，在省对接会上股权项目融资签约金额2.2亿元。协调落实企业上市和资产重组等税收优惠政策，对企业规范和股改等涉及的各类问题协调予以解决。做好券商等中介机构协调服务工作，目前共有近20家证券企业前来xx开展业务，成为我市企业对接资本市场的重要中介服务力量。全年我市新增ipo企业1家，在省证监局上市备案企业1家，新三板挂牌企业1家、在审企业3家，省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企业23家。全年直接融资36.5亿元，其中股票融资10.5亿元，除新三板挂牌企业户数外全面完成省下达的上市挂牌和直接融资任务。此外，我市成功打通在银行间交易商协会融资审批通道，今年中期票据到位资金20亿元。今年形成的上市挂牌良好氛围，为我市“十三五”资本市场利用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积极探索推动金融改革创新。在全省率先出台推进农村金融综合改革的政策性指导文件，全面启动各县区农村金融综合改革工作。各县区按照“一县一品”、突出特色的思路制定方案，形成了改革路线图。作为全国农村金融改革试点的XX县，围绕农村资金互助合作组织建设、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及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等内容开展试点，“三权”抵质押贷款实现了突破，其农村综合产权服务中心及交易网投入运营。作为省改革试点的XX区林权质押贷款达1400万元。徽商银行、农行积极探索建立村级小型金融服务室，今年全市村级金融服务室新增10家，总量达51家。全市第一家股份制商业银行——中信银行xx分行4月份开业，今年来已发放贷款8.2亿元。招商银行xx分行筹建完成。全市共新设支行级网点14家，新设小额贷款公司1家，新增注册资本1亿元。皖新融资租赁从合肥迁至我市，丰富了我市金融业态。组织地方融资平台对接银行业金融机构设立城市发展基金，协议规模达110亿元。改革后的全市7家农村商业银行机制活力迸发，11月末全市农商行新增贷款达54.7亿元，占全市贷款增量的47%。工商银行xx分行成立小微金融业务中心，成为全省该系统3家试点行之一。农业银行xx分行深化县域三农事业部改革，推行县支行“六个单独”管理，增强了支农能力。9月份在全省率先开展了进出口企业项下融资业务，农行、徽行先后进行了集中投放。在金寨、金安、霍山、舒城等县区的部分农业企业中启动了小额贷款保证保险，11月末，全市34家保险机构实现保费收入54.8亿元，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17.2亿元，已决赔款8.3亿元，赔付率48.6%，有效地发挥了“经济助推器”和“社会稳定器”作用。

（四）努力维护地方金融稳定。进一步完善了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的工作机制，制定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通过电视、报刊、网络、移动通信终端、户外广告、金融机构网点等多种渠道，广泛宣传非法集资的形式、特点和危害，加强风险警示。深入开展涉嫌非法集资广告资讯信息排查清理活动。协助开展了泛亚贵重金属、e租宝等省内外重大非法集资案件的处置协调工作，防止出现区域性金融风险。建立了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担保公司变更事项会审制度及市级审批事项公示制度。组织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担保公司培训，开展信用评级，分市县组织开展检查，强化两类公司日常监管，规范经营行为。

（五）全面加强系统和机关建设。以“三严三实”教育活动为抓手，围绕忠诚、干净、担当主题深入学习研讨，紧扣“三聚集三查找三确保”主线，广泛征求意见，开展谈心活动，对照检查剖析，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落实整改措施，从而有力的推动了党组织的思想建设和“从严从实”的作风建设。面对机构改革中，我办由行政单位向事业单位转变造成的干部思想波动，通过做深做细思想工作，协调解决由此产生的各类问题，保持了队伍的稳定和各项工作不受影响。在机构改革中，通过以上率下，各县区均成立了金融办，而且编制数均在5人以上，全市金融办工作体系得以健全。其中，市金融办编制增加到10人，当年遴选、选调、调入各1人，队伍不断壮大。在市委关心下，新成立的办公室党组健全了议事规则和工作制度，及时肩负起重大事项决策、人事任免、机关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等职责，加强民主集中制，全办决策水平和工作效率进一步提升。全面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主体”责任，明确领导班子和内设机构“一岗双责”，健全权力运行制约机制；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准则》《条例》，全面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三十条”、市委“二十条”规定，全面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加强机关效能建设，建立“三查三单”制度，推动重大决策部署和重大事项的落实，建立机关效能日常监督考核制度，促进机关效能提速。紧盯华西希望等重点招商项目不放，全年引入招商引资项目1个，到位资金1亿元，超额完成招商引资任务。以重大提案议案办理为抓手，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关注度高的突出问题，全年办理提案议案9件，其中市领导亲自督办1件，满意率100%。坚持依法行政，加大普法宣传教育，梳理、制定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并录入平台，通过市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布，建立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担保公司变更事项会审制度，规范行政许可，建立市级审批事项公示制度，接受群众监督。在深入调研、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规范性文件2件，并对文件进行系统解读。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对预决算、人事、提案办理等事项全面公开，接受社会监督。会同牵头单位多次深入扶贫单位XX县黑石渡镇杜家冲村进村入户开展调研、制定计划、确定项目、精准支持。加强政务信息工作，作为市直较小部门，信息发布量在全省金融办系统和本市各部门中保持了中等偏上水平。同时，加强同上级金融管理部门以及各类金融机构的沟通联络，营造良好的金融环境。总结2024年工作，较突出的问题：一是由于经济下行压力，国有大型银行投放积极性不高，受少数银行贷款下降影响，全年新增贷款规模较目标任务缺口26亿元；同时由于省政府年中临时追加我市8户任务，导致我市新三板任务未能完成。二是由于社会融资紧张，以及金融监管体制问题，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形势较为严峻。三是由于在机构改革中全市金融办成建制转为事业单位，行政监管职能严重削弱，与日益增大的金融工作任务不相适应。

二、2024年工作打算

明年金融工作的指导思想为：以十八届三、四、五中全会为指导，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政策落实为主抓手，以畅通金融支持实体经济通道以及服务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为主攻方向，努力改善企业融资环境和金融生态环境，努力提高资本市场利用水平以及经济金融融合发展水平。全年新增贷款投放不低于上年水平，其中“三农”和小微企业贷款增幅不低于全部贷款增幅；全年直接融资30亿元以上，其中股票融资5—10亿元；新增上市企业1家，新三板挂牌企业4家以上；实现保险深度和密度与经济发展水平相同步。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全面贯彻落实金融支持实体经济政策。密切跟踪国家和省出台的金融支持实体经济政策，结合我市实际，细化措施，推进落实，保证政策落地生根。围绕国家扶贫攻坚计划，精心组织推进金融扶贫。整合各级各类资源，发挥政府资源对金融和其他社会资源的撬动作用。做大做强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增强增信服务能力。通过循环贷、过桥接续等措施，保持实体经济平稳运行。大力推广“4321”新型政银担合作和“税融通”业务，全面提升小微企业信贷资源的可获得性。加大创业担保贷款推广力度，支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二是提升多层次资本市场利用能力。进一步充实完善上市挂牌后备资源库，力争后备企业达到100户，全面提高储备企业质量。力争每县区优选1户具有上市潜质的重点后备企业，加大动员和辅导力度，集中政府资源扶持，力争安徽渠道网络公司上市发行，全年5户以上企业启动上市工作。鼓励和支持已上市企业再融资和兼并重组，发挥带动作用。每县区选择2户以上具有高成长性的企业，加快规范和股改等挂牌前期工作，力争挂牌企业数量与我市经济体量相适应。坚持和强化上市挂牌工作行之有效的领导联系包保、部门帮扶、督查调度、考核奖惩等制度，落实优惠政策，开辟绿色通道，形成支持企业上市挂牌的强大合力。

三是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在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和农民住房财产权登记发证并建立县区农村产权交易平台的基础上，推动扩大农村“三权”抵质押贷款试点。积极探索建立农村资产管理公司及面向新型农村经营主体服务的融资担保基金。大力发展村镇银行、小额贷款公司、融资租赁公司等新型农村金融服务主体。促进各银行业金融机构业务网点下沉和审批权限下放，努力改善农村基础金融服务。四是维护金融秩序和稳定。进一步完善金融风险防范和化解机制，落实工作责任，强化风险管控，确保不出现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加大对各种类金融企业及投资理财类公司的筛查力度，发现风险苗头，及时加以处理。加大对非法金融活动、非法集资和恶意逃废银行债务的打击力度，进一步优化金融生态环境。

五是加强系统能力建设。按照习总书记“四个自觉”要求，全面加强市金融办领导班子及作风建设；压实“两个主体责任”，巩固扩大“三严三实”教育成果；加强机关党建工作，实现机关党组织生活经常化；进一步健全机关各项制度，推动机关建设制度化、规范化；加强全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及干部教育培训，全面提升全市金融办系统的履职能力。

**第五篇：市政府金融办2024年上半年工作汇报**

市政府金融办2024年上半年工作汇报

今年以来，市政府金融办认真贯彻落实市第五次党代会和政府工作报告部署，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目标定位,紧扣“服务实体经济，深化金融改革，防范金融风险”工作任务，以“三拼三促”抓落实活动年为动力,着力营造一流金融营商环境，全力做好“六保、六稳”工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金融发展，积极加快金融改革创新，全市金融运行保持良好态势。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上半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金融运行较为平稳，服务实体经济水平逐渐提升。

截止\*月末，我市银行机构各项存款余额\*亿元，较年初新增\*亿元，增速\*%；各项贷款余额\*亿元，较年初新增\*亿元，完成年初省局下达\*亿元目标的\*%，增速\*%；列入GDP考核的存贷款加权同比增速\*%。新增存贷比\*%。保险机构完成原保费收入\*亿元，完成年初我市下达\*亿元目标的\*%，同比增速\*%。

（二）金融改革深入实施，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稳步推进。

将绿色金融纳入我市十四五金融规划内容，推动建立绿色金融工作专项小组。借鉴赣\*区经验做法，先后出台了《\*市绿色企业认定评价办法》、《\*市绿色项目认定评价办法》、《\*市企业环境信息披露指引》、《\*市绿色企业、绿色项目发展奖励政策实施细则（试行）》，针对绿色企业贷款给予\*个BP贴息奖励，给予绿色债券\*个BP资金奖励。各银行机构绿色信贷产品不断丰富，例如，赣州银行的绿业贷、农业银行的油茶贷、九江银行的排污贷、邮储银行的水电抵押贷、新能源客车按揭贷款等系列专属信贷产品相继落地。截止\*月末，全市绿色贷款余额\*亿元，较年初新增\*亿元，完成全年目标\*亿元的\*%，比年初增速为\*%，同比增长\*%。建立健全政策性农业保险为主、特色农业保险为补充的绿色保险体系，持续推进绿色保险

“扩面、提标、增品”。全市保险机构共开办中药材价格指数、水稻收入、茶树种植低温冻害气象指数等\*多个农业保险产品。截至\*月末，农业保险原保险保费收入\*万，完成全年目标的\*%，同比增长\*%；赔付支出\*万元，同比增长\*%，增速均位居一类市第\*位。积极推进央行碳减排专项支持工具落地见效，截至2024年\*月末，\*市碳减排工具设立以来发放金额为\*亿元，排名全省第\*（含南昌）,较\*月末排名前进\*位。

（三）金融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企业获得感满意度不断提升。

在获得信贷方面，制定出台了降低融资成本、优化营商环境的指导意见，引导金融机构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要求政府性融资担保费率不高于\*%，全市平均担保费率\*%，同比下降\*个BP，比全省平均水平低\*个BP。2024年\*-\*月，累计为企业减免担保费\*万元，惠及企业\*家。截至\*月末，全市人民币一般性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同比下降\*个BP，与全省平均水平持平，为实体经济节约利息支出\*亿元。普惠小微加权平均利率\*%，同比下降\*个，比全省低\*个BP。在保护中小投资者方面，建立与\*证监局、对标城市长沙市金融办、\*市中级人民法院良好沟通对接机制，协调联系中证中小投资者保护中心\*调解中心作为\*中小投资者保护调解机构，助力我市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推动省证监局已与\*市政府签订合作备忘录，将在省证监局指导下于本月与市法院签订关于加强保护中小投资者工作协调配合协议。今年以来，组织开展线上宣传\*次、线下宣传\*次。

（四）“映山红行动”稳步推进，企业上市工作基础夯实。

深入实施“映山红”行动，截至目前全市在审企业共计\*家，\*市格林循环已完成第三轮问询反馈，目标板块深交所创业板；本新增申报上市企业\*家，\*区百神药业、\*县九岭锂业、上高县金利隆于\*月分别向深交所主板、上交所主板、深交所创业板提交上市申请并获得受理；截至目前全市在辅企业\*家，本新增

\*县宁新新材在\*证监局辅导，并计划近期申请辅导验收，力争\*月向北交所递交上市申请。\*经开区盛富莱于\*月申请新三板挂牌，目前已获同意挂牌，预计\*月将完成挂牌工作；另有\*经开区中天智装、樟树市隆源化工计划下半申请挂牌新三板；新增创新层企业\*家，樟树市双飞人、\*区海尔思、\*市春光股份成功由新三板基础层调入创新层，截至目前全市新三板创新层企业\*家，为我市打造北交所“\*板块”奠定了良好基础。

（五）直接融资规模加大，企业融资渠道日益拓宽。

用好交易所与银行间债券市场等融资工具，同时充分利用国际资本市场募资范围广、资金利率低、执行效率高等优势，引导平台公司通过发行企业债、境外债发行等方式积极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提升融资规模、降低融资成本。截至2024年\*月底，全市直接融资规模为\*亿元，同比增长\*%，全省排名第\*，完成全年任务\*%。

（六）金融生态日益优化，金融稳定态势巩固提升。

印发制定了《关于印发的通知》、《\*市养老领域非法集资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等系列专项整治文件，对全市\*家涉及字样企业（公司）开展了全面排查整治。开展了“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市防范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日活动，对全市小贷、融担、典当行等“\*＋\*”地方类金融机构开展了是否涉嫌非法集资和金融风险安全隐患的专项排查，未发现突出的涉稳矛盾风险。加强陈案处置，截止2024年\*月末，已完成2024年至2024年立案的存量案件处置\*件，完成省局下达全年目标\*%。不良贷款余额\*亿元，较年初增加\*亿元，不良贷款率\*%，较年初增加\*个百分点。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列入GDP考核存贷款加权同比增速、保费同比增速增长乏力。

截止\*月末，列入GDP考核存贷款加权同比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数\*个百分点，位居全省第\*位，一类市第\*。保费同比增速\*%，全省排名第\*，一类市第\*，低于全省平均水平\*个百分点。

二是企业上市挂牌还有差距。

今年以来我市未新增上市公司、新增申报企业\*家、新增辅导企业\*家。上市公司数量与南昌、赣州等地差距较大，在实现全年新增上市企业\*家的目标值上还需持续发力。

三是融资担保作用发挥还不够。

截至\*月末，我市融资性直保余额\*亿元，融资性担保放大倍数\*倍，比全省平均低\*倍。\*省景鸿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省济民可信担保有限公司、樟树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万载县锦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尚未开展业务，担保放大倍数为\*，未能充分发挥好融资担保增信作用。

四是存量案件年底“清零”进展缓慢。

因案件处置涉及部门多，债权、债务关系复杂，刑民交叉问题突出，资产变现难度大等因素制约，部分案件资产处置甚至涉及跨省、跨区域，案件处置推进缓慢，实现2024年以前立案的案件处置完结\*件（2024前“清零”）差距较大。

三、下一步重点工作及主要举措

（一）着力做大金融总量，推动金融业高质量发展。

稳住存量、拓宽增量，推动完善地方金融配套机制。存贷款方面，抢抓有利因素，尽早促成平安银行、民生银行等金融机构在宜设立分支机构，协调两家银行机构存贷款统计回流。聚焦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和宁德时代、国轩高科等重点企业融资需求，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增量、扩面、降价。保费收入方面，严厉打击“退保黑产中介”“车辆安全统筹”等违法违规业务行为，防止保费流失加剧。积极拓展绿色保险、农业保险和普惠型保险业务，探索创新贷款保证保险产品，拓宽保费收入来源。

（二）持续开展企业帮扶，高位推进企业上市。

引导各地各部门提高重视程度，树立“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信念，将上市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推进。进一步提高上市服务意识，以优化营商环境为抓手，全面梳理上市和拟上市企业情况，随时掌握生产经营状况，主动了解企业需求、定制服务政策，为企业上市提供“一站式”保姆服务，破解企业上市各项难题。继续保持政策的推行和兑现力度，强化扶持政策公信力，并持续跟踪掌握相关政策推行效果，切实为企业上市提供政策红利，减少上市综合成本。加强筛选摸排及上市意愿调研，将潜力企业及时纳入后备资源库，形成企业上市的良性循环。

（三）全力以赴防范风险，全面促进维护地方金融稳定。

坚决贯彻落实《\*省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问责办法》和《2024年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行动方案》等文件要求，严格落实属地维稳处置责任、金融监管责任、行业主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精准有序化解风险；严格按照《\*省非法集资刑事案件涉案财务追缴处置工作的指导意见》，大力追捕在逃人员、追缴涉案资产，多措并举提升资产处置质效，最大程度挽回群众损失，确保实现2024年前未结案件处置“清零”目标。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